

大中型企业曾有辉煌
的过去，
也应该拥有更灿烂的
未来！

D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企业工会工作卷

搞好大中型企业法律政策指导丛书

搞好大中型企业法律政策
指导丛书

总顾问：袁宝华

企业工会工作卷

主 编 吕国泉
曹 彬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京新登字185号

搞好大中型企业法律政策指导丛书
企业工会工作卷

•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昌平区东旭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787×1092 32开本 10.5印张 230千字
1992年9月第1版 1992年9月第1次印刷
ISBN7-5620——0847-7/D·797

数印：7,000 定价：5.00元

主 编

吕国泉 曹彬

撰写人

(以姓氏笔划为序)

安建华	安建慧	吕国泉
陈超迪	吴建春	李振宇
宋墨铁	张天文	张春旺
张智君	罗东海	胡 斌
俞 稳	曹 彬	黄任民
彭新桥		

前 言

搞好国营大中型企业是中央工作会议的重要决策，是关系到改革成败的大事。国家和政府以此为重点，已制定了一系列政策和法律，最近又由国务院批准正式颁布了《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这些强有力的措施和办法，为深化改革、转换企业经营机制提供了可靠的政策、法律保障。

搞好大中型企业是一项全社会的系统工程，需要应用政治、经济、法律、科技等多种手段，其中法律政策是必不可少的一环。为了搞好国营大中型企业，也为了给各级政府、企业及有关人士提供相应的法律政策服务，并帮助理解这些法律政策的精神实质，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特邀请国家体改委、财政部、劳动部、司法部、国家工商局、中国人民银行、全国总工会等有关国家机关的领导、专家、学者共同编写了本套丛书。袁宝华同志担任丛书总顾问。各部门针对本系统的实际情况，在书中着重强调了三方面的内容：1. 针对企业现状、亟待解决的难点，指出企业改革的突破口；2. 对企业改革中的法律保障问题做了实用性的解答和阐述；3. 选编了相关的法律政策文件，将国家的规定原原本本交给读者。

《搞好大中型企业法律政策指导丛书》包括企业经营机制转换、企业法律保障、企业劳动工资制度、企业工会工作、企业金融工商、企业财政税收 6 个分卷，是国内第一部直接为搞好国营大中型企业服务的大型法律政策指导丛书。

编 者

1992年 8月

目 录

第一章	工会在搞好大中型企业中的地位 与作用.....	(1)
第二章	在转换企业经营机制中工会面临 的挑战与选择.....	(16)
第三章	牢固树立依靠职工办企业的指导 思想.....	(30)
第四章	加强职工思想政治工作.....	(44)
第五章	深化企业民主管理.....	(57)
第六章	积极稳妥地推进劳动制度改革.....	(84)
第七章	认真做好工会工资工作.....	(104)
第八章	积极做好职工生活福利工作.....	(127)
第九章	积极推进社会保险制度改革.....	(146)
第十章	搞好职工文化技术培训.....	(161)
第十一章	加强劳动纪律培养 职业道德.....	(176)
第十二章	支持厂长行使正当权力.....	(192)
第十三章	积极开展社会主义劳动竞赛.....	(207)
第十四章	开展职工技术协作活动.....	(225)
第十五章	开展合理化建议与技术革新 活动.....	(244)
第十六章	认真做好劳动模范工作.....	(260)

第十七章	加强群众劳动保护工作 ·····	(275)
第十八章	参与劳动争议调处工作 ·····	(299)
第十九章	改进工会工作, 进一步发挥 工会作用 ·····	(314)

第一章 工会在搞好大中型企业中的地位与作用

一、搞好大中型企业是深化改革开放、加速国民经济发展的科学决策

(一) 国营大中型企业的基本状况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由于坚持了“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我国国民经济获得了稳步的发展，生产力水平有了较大的提高，综合国力有所增强。由于实现了多种所有制并存，多种经营方式并存，扩大了企业的自主权，激发了人们劳动和创造的积极性，使企业增强了活力，从而为经济的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了较好的基础。

同时，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发展，我们也必须看到，困扰国民经济发展的许多深层次矛盾日益突出，其中，国营大中型企业的活力问题，已经成为迫切需要解决的关系全局的关键问题。

经过四十多年的社会主义建设，我国从一个“一穷二白”的落后的农业国，已经发展成为初步繁荣的、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工业国，我们已经形成了比较完备的工业体系，工业经济在整个国民经济中已经占居主要地位。分布在九

州华夏的近万家国营大中型企业，就是这一体系的支柱，也可以说，大中型企业是我国经济体系的支柱。

据统计，就1985年，我国拥有各类大中型企业8285家，1987年发展到9535家，1989年达到10706家。拥有职工2000多万人。1985年，大中型企业工业总产值达4182.7亿元，占国家全部工业总产值的43%，1985年，大中型企业上缴利税797.3亿元，占全国财政收入的42.7%。1989年我国有10706家大中型企业，从数量上仅占全国工业企业总数的0.13%，但其拥有的固定资产却高达7975亿元，占全国工业固定资产的63.9%，工业总产值占当年全国工业总产值的35.2%；实现利税占全国利税总额的61.6%，从1949年到1989年的40年间，全国大中型企业累计上交利税14852亿元，占全国实现利税总额的83.9%。

大中型企业在我国国民经济中的重要地位不仅仅体现在其产值、利税、职工人数等方面，而且体现在企业素质，员工技术素质、科研能力，设备先进程度等方面，国营大中型企业拥有一支强大的工程技术力量，1985年有各级工程技术人员100多万人，占职工总数的5.1%，而小型企业所拥有的工程技术人员，仅仅占新职工总数的2.2%，雄厚的技术力量，相对先进的设备和管理水平，强大的生产能力，这一切都使得大中型企业成为我国经济的支柱。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与社会进步中，大中型企业居于举足轻重的地位，发挥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到1985年底，大中型企业累计上交国家利税总额达11555亿元，超过同期国家给予大中型企业投资的一倍，为国家提供建设资金5000多个亿。

与小型企业比，在劳动生产率方面，大中型企业也占居着主要的地位：1985年，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中的大中型企

业，人均创利税4800多元，职工劳动生产率达到17868元，比小型企业高52.2%，人均创利税比小型企业高138.9%。

从产业分布来看，国营大中型企业主要分布在能源、交通、通信、国防、加工等重要的经济领域，关系着国家经济的命脉，支撑着整个国家经济的稳定与发展，它的兴衰，对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起着决定性的作用。

（二）增强大中型企业的活力是推动改革全局的关键

正是因为我国大中型企业在国民经济中占居突出重要的地位，因此，增强它的活力、提高它的效益就成为推动改革全局的关键。如果全国大中型企业普遍缺乏活力，经济效益普遍低下，那么很难设想我们的经济能够获得长足的发展，很难设想国家整体的经济，政治改革能够稳步发展。

建国以后直到改革开放以前，我国经济生活中普遍沿用了原苏联的经济管理模式，强调中央集中统一管理，忽视市场的调节作用，强调不切实际的产品经济模式，在实际经济生活中摒弃了商品经济的思路，使得整个国民经济形成农轻重布局不合理，国民经济缺乏弹性与活力，企业没有生产与经营的自主权，企业的原料、能源、人力来自于国家的统一分配，企业的产品由国家统购统销或有计划地调拨分配，这种经济管理的模式，不是把企业做为一个独立发展的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者或经营者，而是使企业成为了政府的一个部门，严重违背了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

另一方面，在企业内部，由于对社会主义的片面认识，对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错误理解，在工资分配、社会保障、人事制度等方面，执行了一种以“一大二公”为特点的管理制度，形成了“干多干少一样，干与不干一样”的万马齐喑的局面，严重压抑了人的积极性与创造性，人的积极性

被普遍压抑的结果，造成了企业缺乏活力，产品几十年一贯制，企业效益低下的严重局面。

革命是解放生产力，改革同样是为了解放生产力。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由于党执行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基本路线，国家的经济建设和各项事业焕发了崭新的面貌，国营大中型企业的状况也有了很大的改变，以往的各项改革政策措施，在一定程度上调整了国家与企业的关系，企业的自主权有所扩大，在企业内部管理方面，实行了多种形式的承包制，也在一定程度上调动了职工群众的生产积极性。但是当前国营大中型企业的状况，对比发达国家的水平，对比社会主义制度应当拥有的优越性，对比人民群众物质和文化生活水平的提高，对比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总目标，还是有很大差距的，这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是在企业与国家的关系上，大中型企业还没有能够完全实现自负盈亏、自主经营、自我发展、自我约束，它们的生产和经营活动，仍未能完全摆脱国家的扶植与约束；另一方面，表现在企业与职工的关系上，企业的管理制度还没有充分激发职工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精神，“职工吃企业的大锅饭”的问题还没有彻底解决。国营大中型企业的这种状况的形成有其深刻的历史原因，解决国营大中型企业缺乏生机与活力的问题，搞好国营大中型企业，使大中型企业真正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这个目标的实现，对于整个国民经济的加速发展，对于国家社会生产力水平的提高，对于实现第二步战略目标，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这是由国营大中型企业在我国经济与社会生活中的重要地位决定的，抓住这个问题，就抓住了发展经济的龙头，抓

住了推动经济体制改革的关键。

(三) 搞好大中型企业是一项系统工程

我国有大中型企业近万家(1987年统计)，分布在全国各地的许多产业中，由于各地经济发展水平的不平衡，由于各个产业特点的不同；由于大中型企业在国民经济中所处的举足轻重的地位；由于经济发展水平与生产关系中一些具体环节的制约，等等，这些因素从不同方面制约着大中型企业的改革，因此，搞好国营大中型企业，不是一项具体的、局部的、短期的政策调整过程，而是一项复杂的、全面的、长期的深化改革的系统工程。对于这一点，必须要有清醒的认识，指望通过某一项具体的政策措施，或者指望某一部具体法律法规的规范，就能够实现这个目标是不切实际的。对于搞好大中型企业这个关系全局的问题，必须综合考虑企业的外在环境与企业内部机制；政策法律层次与企业内部制度，政府职能转变与企业经营机制等各方面的因素，实施配套改革，综合治理，才能收到预期的效果，取得改革的成功。

搞好大中型企业，增强企业的活力是一项系统工程，因为阻碍和制约大中型企业提高效益增强活力的因素是多方面的，因此，解决这个问题，也必须依靠多个方面的努力。既要政府和企业主管部门为大中型企业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也要靠企业眼睛向内，通过大胆改革，挖掘内在优势和潜力；既要靠一大批优秀的企业家，企业管理人员的辛勤劳动，又要充分发挥千百万职工群众的主人翁责任感；既要靠企业党组织充分发挥保证监督作用，又要发挥工会这个职工群众自己的组织独特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单靠某一方面的努力是不可能彻底解决这个问题的。

二、工会在搞好大中型企业中的地位与作用

中国工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工人阶级最广泛的群众性组织，是党和政府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是我国社会经济政治生活中最重要的社会团体。搞好大中型企业，是关系到改革开放能否顺利发展的关键，需要社会各方面的共同努力，这里，同样离开工会组织的参与和支持，尤其是工会组织由于其自身的特点和其在我国政治经济与社会生活中所处的特殊地位，工会组织在搞好大中型企业中，能够发挥独特的重要作用。

（一）工会组织的性质与特点

工会是工人运动的产物。中国工会在其诞生的早期就接受了中国无产阶级政党的领导，无论是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还是在工人阶级夺取政权，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以后，我国工会都始终团结在中国共产党的周围，接受党的领导，在革命和建设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中国工会是中国工人阶级自己的组织，它的性质决定了它具有鲜明的阶级性和群众性，它的这些特点，使得它成为党联系亿万职工群众的桥梁和纽带，在革命和建设中，发挥着独特的作用，无论是对于发展生产、稳定经济，还是对于推进改革和两个文明建设，工会组织所能发挥的作用，都是任何其它的群众团体所无法替代的。

对于真理的认识，往往需要经过漫长和痛苦的过程。对于社会主义制度下工会组织的性质与特点的认识，我们也曾经走过弯路，有过深刻的教训。建国以后，我们曾经错误地批判过李立三，赖若愚同志的工运思想，及至十年动乱，更发展到砸烂工会，给工人运动事业造成了严重的损失。十一

届三中全会以后，党重新确立了实事求是、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思想路线，给工会工作和工运事业注入了新的生机。改革开放十几年来，在党的领导下，通过千千万万工会工作者的辛勤工作和无私奉献，我国的工会工作和工运事业获得了前所未有的发展，在广阔的社会经济政治生活中，各级工会组织发挥了十分重要的作用，工会再也不是可有可无的了。工会组织通过充分发挥其各项社会职能，推进了改革和建设的发展，同时，改革也为工会组织自身的发展和建设创造了有利的条件，提供了契机，今天，中国工会已经发展成为拥有1.1亿会员、产业与地方相结合、上下统一、步调一致、充满活力的完整体系。

（二）搞好大中型企业为工会全面履行四项职能，充分发展群众组织的作用提供了更广阔的天地

十几年来，改革，使国民经济获得了较快的发展，人民生活普遍提高，企业活力有所增强，人民的精神面貌发生了深刻的变化。今后改革，转变为以转变经营机制，提高效益和依靠科技进步，提高劳动者素质为中心的轨道上来，这个思路符合当前中国的实际，将成为今后相当长的一个阶段改革的主旋律。改革的这种向纵深的发展，对各方面的工作是一个挑战，同时也是机遇，对工会工作来说，更是这样。这就要求各级工会组织切切实实地把自己的各项工作转变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轨道上来，牢牢抓住推动生产力发展这根主线，充分发挥自己的天然优势，主动地、创造性地开展工作。

第一，履行参与职能，带领广大职工群众积极参与改革和建设的实践。

改革是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它必然会在不同层面

上涉及这一部分人或那一部分人的切身利益，大中型企业是职工群众最集中的所在，搞好大中型企业，离不开改革和创造，实践证明，任何一项改革，如果没有广大职工群众的理解、支持和参与，都是不可能成功的。各级工会组织、特别是基层工会组织，与职工群众的联系最紧密、最了解经济生活的实际，对广大职工群众最有号召力、凝聚力，工会组织通过自己的工作，团结和吸引广大职工群众投身改革的实践，群策群力，是大中型企业活力与生机的源泉，是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保证，是依靠职工群众办企业的具体实践。在改革的实践中，一大批深化企业改革，转变经营机制比较成功的企业，经营有各自的特点，但在充分发挥工会组织作用这一点上，却有着共同的经验。

改革是千百万职工群众的生动创造，搞好大中型企业，同样必须依靠职工群众的创造，在职工群众中，蕴藏着巨大的智慧和创造力，挖掘和发挥这种创造力，工会组织有自己的优势，长期以来，各级工会组织广泛开展的增产节约、增效节支和合理化建设活动，普遍开展的职工技协活动，实质上就是团结和吸引职工投身改革，搞好企业的生动实践。搞好大中型企业，为工会更好地履行其参与职能，创造了新的机遇，提供了更好的条件，各级工会组织要学习和研究改革与建设的丰富实践，增强和提高自身的素质，提高参政议政的能力，抓住改革各个环节，带领职工群众积极参与改革，决策之前深入实际调查研究，决策之中代表职工群众，维护总体利益，决策之后反馈意见，监督执行。只要各级党政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观念，充分发挥工会组织的作用，工会组织就一定能够在对搞好大中型企业中发挥巨大的作用。

第二，履行建设职能。团结和吸引亿万职工群众艰苦奋斗，无私奉献。大公无私，艰苦创业，无私奉献是我国工人阶级的光辉品格，在四十多年的社会主义建设实践中，我国工人阶级靠着这样一种高尚的精神，为国民经济的发展，做出了辉煌的贡献，创造了一个个惊天地泣鬼神的奇迹，这其中固然离不开党和政府的正确领导，但是各级工会组织所发挥的作用也是绝对不能忽视的，几十年来，我国各级工会组织团结和吸引职工群众投身社会主义建设，开展各种形式的生动活泼的社会主义劳动竞赛、开展合理化建议和技术革新、技术改造活动，开展双增双节活动，极大地唤发了职工群众的主人翁精神，大大提高了劳动生产率，推动了各行各业的技术进步，为国家节约了数以亿万计的财富，有力地推动了国民经济的发展和综合国力的增强，为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做出了巨大的贡献。今天，我们面临的是国营大中型企业效益低、缺乏活力的问题，要改革这种情况，的确需要方方面面的努力，但是，彻底改变大中型企业的面貌，说到底还是要靠广大职工群众的艰苦奋斗、无私奉献。

第三，履行教育职能，培养和造就一支社会主义建设的主力军。工会是工人阶级学习共产主义的学校。中国工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工人阶级的群众组织，它不仅要在党的领导下带领职工群众去砸碎一个旧世界，还要教育亿万职工群众去创造，并且去学会管理一个新世界。这是工会组织的又一项重要的社会职能。几十年来，工会组织履行其教育职能，无论是在职工思想政治教育、阶级意识教育方面，还是在职工技术技能教育，文化知识教育方面，都发挥了巨大的作用，取得了伟大的成就。搞好大中型企业，给工会更好地履行教育职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这就是要求工会通过自己

的创造性的工作，努力培养一支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建设的主力军。

第四，履行维护职能，在维护全国人民总体利益的同时，更好地表达和维护职工群众的具体利益。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使剥削阶级做为一个阶级被消灭了，但是由于社会分工依然存在，不同所有制依然存在，人们在总体利益一致的前提下，依然存在着具体利益上的差别。工会做为无产阶级的阶级组织，既要维护这个阶级的长远的、根本的利益，即全国各族人民的总体利益，又要在实际生活中有效地表达和维护它所代表的广大职工群众的具体的物质利益，处理好这样两个维护的关系，是工会组织能否真正发挥其作用的关键。

搞好大中型企业，这是国家改革和建设的大局，是全国人民总体利益的体现，工会必须在自己的一切工作中，服从和服务于经济建设这个大局，维护全国人民的总体利益，同时，由于搞好大中型企业做为今后改革的一个重要的内容，它的运作与实施，必然在一些方面涉及到一部分职工群众的眼前利益、具体利益，工会做为工人阶级自己的组织，决不能忽视对于职工群众具体利益的表达和维护，而必须把两个维护有机地结合起来，在维护改革和建设大局的前提下，更好地表达和维护职工群众的具体利益，从而更好地调动起职工群众参与改革，投身改革的积极性。

三、搞好大中型企业，工会必须处理好几个方面的关系

工会工作千头万绪，一头联着党和国家的前途命运，一头联着千百万职工群众的切身利益，在搞好大中型企业、深化改革的实践中，必须始终抓住主要矛盾，处理好各方面的